

ᠠᠨᠢᠭᠦᠷᠭ᠎ᠠ ᠲᠤᠨ ᠠᠨᠠᠭᠤᠨ ᠠᠨᠠᠭᠤᠨ ᠠᠨᠠᠭᠤᠨ ᠠᠨᠠᠭᠤᠨ ᠠᠨᠠᠭᠤᠨ ᠠᠨᠠᠭᠤᠨ ᠠᠨᠠᠭᠤᠨ ᠠᠨᠠᠭᠤᠨ ᠠᠨᠠᠭᠤᠨ ᠠᠨᠠᠭᠤᠨ

准格尔旗人大常委会文件

准人常发〔2019〕38号

准格尔旗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2018年旗本级财政决算 的决议

(2019年9月20日准格尔旗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)

旗人民政府:

准格尔旗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,听取和审议了旗财政局局长杨智受旗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2018年旗本级财政决算的报告》及旗审计局局长高外荣受旗人民

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 2018 年度旗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的报告》。会议结合审议审计工作报告，对 2018 年旗本级财政决算（草案）及报告进行了审查，同意旗人民政府《关于 2018 年旗本级财政决算的报告》，决定批准 2018 年旗本级财政决算。



送：旗委、政协，纪委（监察委员会）、人武部，旗人民法院、人民检察院、准格尔经济开发区、大路煤化工基地管委会，政府各部门，各委办。

准格尔旗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19年10月8日 印发
